上庄村**村情概况**

**一、村情概况**

上庄村位于荆紫关镇政府西北20公里，是荆紫关距离最偏远的行政村。全村辖7个村民组，地域总面积1.2万余亩；耕地605.7亩；林地面积8759.1亩；四荒地2600亩。村主要产业是中药材种植、羊养殖。香菇种植，林果种植，村三委班子健全，党员共29人。帮扶单位是淅川县教体局，脱贫责任组长李晶。

全村村民总户数142户590人，其中建档立卡户15户41人(不包含稳定脱贫2户6人)，低保户44户53人(其中纳入建档立卡户7户14人)，分散供养五保户8户10人(全部纳入建档立卡户)，残疾人户23户23人(其中纳入建档立卡户9户14人保障范围），2017年残疾人贫困户纳入低保15人;截至2020年底，全村已全部脱贫，2017年脱贫3户16人，2019年脱贫3户11人。2020年脱贫4户6人，2022年脱贫户5户5人。监测户13户，现在已取消监测9户，还有4户5人是整户无劳力没取消检测。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上庄村帮扶单位是淅川县教体局，脱贫责任组长李晶。帮扶责任人共3名。自乡村振兴工作开展以来，上庄村按照上级党委、政府的安排部署，认真学习领悟，思想上以习总书记和省委领导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为统领；组织上建好班子，带好队伍，统筹好村组干部和帮扶队员两支队伍，发挥好村组干部的主体作用和帮扶队员的帮扶作用，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分工合作，有序推进;工作上贯彻落实好政策，精准帮扶，因户施策，防止返贫，压茬推进，落实好行业及产业帮扶政策，保证应享尽享，应纳尽纳，稳定脱贫，与乡村振兴紧密衔接，早日实现小康生活。

2.政策落实。针对每户情况，对照行业帮扶政策，协调落实到位，确保户不漏项，项不漏人，应享尽享。（1）、饮水安全保障政策，产业扶贫政策：光伏公益岗分红3000元;其他有种植油菜、香菇，养殖羊、蜂享受产业奖补收益。（2）、就业扶贫: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转移就业，拓宽增收渠道，郑士林等6户务工，同时通过以奖代补，实现贫困户增收增效，今年申报6户6人享受务工奖补;按照“一户有一人就业”的要求，根据每户的实际情况，提供公益性岗位，进行岗前培训，现有6人参与公益性岗位。3、资金补助：今年共有4名享受教育资助补贴，1人享受普通高中补贴，25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社会保障类今年享受低保政策44户53人，享受特困供养10户10人，残疾人 23户23人。

3.工作落实。通过开展“两弘扬一争做”活动，智志双扶激发贫困户的内生动力，克服依赖政策补助和村干部扶贫的心理，树立勤劳致富的理念。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引导转移就业，拓宽增收渠道，使每户两业都能够在原有的基础上持续增收，同比增长10%以上。

4.巩固成果。我村完善防返贫监测机制，每月一排查，对十类人员及时排查，整改到位;大力发展畜禽、食用菌、油菜、豆类等优势产业，持续拓宽贫困户收入渠道。在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国家和省上考核反馈问题整改的基础上，扎实推进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对“回头看”等各类反馈问题进行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建立工作台账，使脱贫攻坚工作与乡村振兴密切结合。

**三、工作成效**

1.产业支撑有力。脱贫攻坚期间，上庄沟村充分利用地理条件优势，充分挖掘丘陵地理条件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结合县委提出的“短中长” 三线产业发展思路，短线发展18万伏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光伏全覆盖;养殖羊 200 余只、蜂 50 余箱；中线发展林果杏李80余亩;香菇90余万袋；实现产业全覆盖，充分利用产业奖补政策，紧抓短平，引进快速致富项目，引导建档立卡脱贫户积极发展“种养叠加”项目，实现增收效益，2024年发展种植4户，养殖 3户，享受产业补贴22300 元，户年增收约3033元。

2.就业持续稳定。根据《淅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淅川县贫困人口就业务工“以奖代补”暂行办法>的通知》(淅政办(2018)44号)、《淅川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淅川县贫困人口就业务工“以奖代补”奖补资金申领工作的补充规定>的通知》(淅脱贫组办(2018)224号)的有关要求，为激励和支持全县贫困人口就业务工增收，引导外出就业务工的贫困家庭劳动力申请务工奖补，使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贫困家庭劳动力 6户及时享受务工奖补6400元。

3.基础建设较为完善。上庄村着重把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作为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的要点，不断加强水、电、路、通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